正本

保靖县花垣河流域生态供水修复工程——双溶滩

水源点加固改造项目土建施工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BJ-HYHLY-SG-01

发包人：保靖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承包人：湖南华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保靖县花垣河流域生态供水修复工程——双溶滩水源点加固改造项目土建施工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BJ-HYHLY-SG-01

发包人：保靖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承包人：湖南华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3

第二章、 中标通知书.....5

第三章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6

第四章、专用合同条款.....8

第五章、通用合同条款.....32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92

第七章 、图纸.....93

第八章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94

第九章 、承包人有关人员、 设备投入的承诺.....95

第十章、合同附件.....96

附件一：履约担保.....96

附件二：预付款担保.....97

附件三：安全生产合同.....98

附件四：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101

附件五：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书.....104

附件六：湖南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106

附件七：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107

附件八：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109

第一章、合同协议书

保靖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保靖县花垣河流域生态供水修复工程——双溶滩水源点加固改造项目土建施工，已接受湖南华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保靖县花垣河流域生态供水修复工程——双溶滩水源点加固改造项目土建施工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合同协议书（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0）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包括投标承诺书、安全生产合同、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书、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湖南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及有关会议纪要和双方认可的文件等。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壹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玖角玖分（¥ 15814896.99 元 ）。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苏兰辉（建造师注册编号：湘1432011201208981）。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及以上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365 天。

9.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其中正本 肆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贰 份；副本 肆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壹 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各有关单位。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保靖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承包人：湖南华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4 年 3 月 19 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